

赣县区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)和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编制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主动公开情况

2024 年,本机关公开信息 761 条,其中主动公开信息公开指南 1 条,年度报告 1 条,工作动态 700 余条,及时公开财经信息 3 条,概况信息 1 条,人事信息 2 条,发布政策文件 7 条,计划总结 4 条,审计公开 5 条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,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。

2. 依申请公开情况

依法稳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,2024 年,本机关未收到依申请公开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坚持信息发布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,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、分管领导直接抓、办公室具体办的工作合力,为信息发布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明确信息发布范围,在政府网站上发布信息时,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,信息发布实行初审、复审、终

审三道审核程序，切实把牢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从源头上落实保密审查，确保“上网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上网”。

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强化运维管理，由专人负责单位信息公开平台运维，定期修改密码。结合各级监测反馈的固定表述错误、错别字、标点符号使用不当等问题，及时对稿件进行修改。同时定期清理网站内已过时的政策文件，撤销已过公示期的信息，确保信息的及时性，准确性。

5. 监督保障情况

加强监督考核，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干部考核管理，促进公开规范化、程序化。进一步贯彻落实责任追究制度，对于违反保密规定造成不良后果的予以追究责任。重视评议反馈，针对反馈意见落实整改，提高信息透明度和获取便利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. 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、全面，公开的信息资源要进一步加强整合。

2. 部分信息内容专业性强，缺少解读文件或解读内容过于笼统，解读形式过于单一等问题，不便于公众理解。

下一步，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：

1. 丰富公开内容，拓展公开广度。对照任务清单全面梳理主动公开事项，包括政策文件、计划总结、工作动态等方面，确保所有应该公开的事项全面公开、及时发布。

2. 加强政策解读，简化专业叙述。使用问答形式、图文详解等多种形式解读政策文件，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解释相关专业名词，增加文件信息的可理解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2024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。

2.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。

以“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”为目标，持续抓好信息公开、政策宣传等工作，不断丰富公开内容、拓宽公开渠道，推动信息公开工作走深走实，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、幸福感。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建设标准化。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通过门户网站，采用图文等形式公开各类审计动态信息，满足人民群众对审计工作信息查询的需求。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发布精准度。聚焦人民群众关心的乡村振兴、农业农村、民政、养老、医疗、教育等领域，及时公开相关审计工作、整改成果等信息。规范网站建设管理，加强政府网站运维管理，抓好信息审核、内容监测和安全防护。